

错时出击,坚决取缔豆腐“黑作坊”

9月4日晚上八点至5日凌晨两点,娄底市娄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花山街道办事处突击检查了三塘社区的两家非法豆腐生产加工小作坊,当场扣押两台打磨机,56袋大豆和5桶食用油。

执法人员赶到现场时,这两家豆腐“黑作坊”都在生产加工,墙壁乌黑,机器、工具上满是污垢,没有任何的“三防”措施,原材料随意摆放在地上,卫生条件很差。经检查,两家小作坊无任何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照,执法人员依法对设施设备、

食品原料等进行了查封或扣押,责令老板立即停止生产加工。

执法人员介绍,“‘黑作坊’基础条件差、隐蔽性强、流动频繁,取缔难度很大。就拿三塘社区来说,去年摸排发现6家无证豆腐加工小作坊后,我们联合办事处开展了集中整治成功取缔了4家,其余的两家或敷衍或推说去了外地,其实是打起了‘游击战’,白天关门晚上开工躲避检查,但‘法网恢恢疏而不漏’,终究还是被我们抓了个正着。” (张弛)



冷水江“五查”校园食品安全

为加强学校及校园周边食品安全监管,确保广大师生的饮食健康,连日来,冷水江市市场监管局组织各基层监管所对学校食堂、校园超市及学校周边的100米范围之内的早餐店、快餐店、食品店,采取“五查”方式进行全面检查。

一查责任落实。检查学校是否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是否落实岗位责任制,是否配备了食品安全管理人员。

二查经营资质。检查证照是否齐全有效,是否在食品许可范围内开展经营活动,是否持续保持经营许可条件。

三查进货渠道。检查是否建立进货验收台账,是否索票索证,是否使来源不明的原料加工制作食品,是否销售“三无”食品和假冒伪劣、有害有毒、过期变质等不合格食品,食品仓储是否符合要求。

四查环境卫生。检查经营场所环境是否干净整洁,食品的冷藏、消毒、“三防”等设施是否正常运行,加工用、容器以及餐具的清洗、消毒措施是否到位。

五查从业人员。检查从业人员是否持有效健康证、培训证,个人卫生是否符合职业要求。

通过“五查”,严控食品安全风险,消除食品安全隐患,进一步增强了学校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意识,提高了各级各类学校食品安全管理水平。(陈慧中)

省特检院娄底分院爱心助学

日前,省特检院娄底分院到市市场监管局帮扶村新化县温塘镇袁家溪村,开展爱心助学活动。此次活动省特检院娄底分院为袁家溪村贫困学子发放助学金及书包等物资共1.7万余元,其中4000余元为该院干部职工募捐。捐赠会上,该院相关负责人鼓励孩子们学好本领,报效祖国,回报家乡。据了解,该院已连续多年开展爱心助学活动,并计划于明年开展学生演讲比赛等更多有意义的助学活动。

省特检院娄底分院是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研究院直属机构,该院主要职责是在省院核准资质及授权范围内,对娄底市辖区内锅炉、压力容器(含气瓶)、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大型游乐设施、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等特种设备生产及使用等环节的安全质量实施监督、定期法定检验等,并面向社会承担各类委托检验检测业务工作,是独立的、公正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肖斌)



湖南省企业注销“一网”服务平台正式上线

8月30日,湖南省企业注销“一网”服务平台在“湖南政务服务网”(http://zwfw-new.hunan.gov.cn)正式上线,企业退出市场将更加便利。

此前,今年6月5日,省市场监管局、省人社厅、省商务厅、长沙海关、省税务局五部门联合下发《关于深入推进企业注销便利化改革工作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明确进一步完善企业注销制度,简化企业注销材料和流程。

简易注销和普通注销均可办

据悉,该平台提供简易注销和普通注销两条途径。办理简易注销的企业,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发布简易注销公告以及全体投资人承诺等信息后,省市场监管局将相关信息推送至省人社厅、省税务局等部门,公告期满后30日内向登记机关申请简易注销登记。在岳阳市进一步扩大简易注销登记适用范围,将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农民专业合作社、各类企业分支机构纳入简易注销适用范围;公告时间由45天压缩至20天;被终止简易注销登记的企业,符合条件后可以再次申请简易注销。

选择办理普通注销的企业,自清算组成立之日起10日内,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

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清算组信息,60日内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发布债权人公告(也可在报纸上公告),省市场监管局将相关信息推送至省级相关部门,各部门对企业注销进行同步指引,企业可以“一网”获知各环节流程、进度和结果,方便企业办理相关注销。

企业注销登记结束后,省市场监管局将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及时公示企业注销信息,供公众查询,并推送至社保、商务、税务、海关等部门,供各部门共享使用。

企业注销程序和材料更简化

《实施意见》明确,企业清算组信息、债权人公告都可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免费向社会公示,办理注销登记时不再提交清算组备案通知书和报纸样张等材料,仅需提交注销登记申请书、企业解散决议、清算报告3份必需材料;领取了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如果选择线下办理清算组备案和通过报纸发布债权人公告的,办理注销登记时需提交清算组备案通知书和报纸样张。

特殊情况特殊办理

《实施意见》对股东失联、营业执照丢失等特殊情况下企业注销程序进行了明确。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失联、不配合等情况,企业可以经书面及报纸(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通知全体股东,召开股东会形成符合法律及章程规定表决比例的决议、成立清算组后,向市场监管部门申请注销。营业执照遗失的,企业可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自行公示执照遗失公告,然后持相关材料办理注销登记。纳税人被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或被其他机关予以撤销登记的,自执照被吊销或被撤销登记之日起15日内,向原税务登记机关办理税务注销。

此外,为防止恶意逃废债,《实施意见》明确规定,企业提交虚假材料或者采取其他欺诈手段隐瞒重要事实、办理注销登记的,市场监管部门依法撤销注销登记并将其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对恶意利用企业简易注销程序逃避债务或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支持有关利害关系人通过民事诉讼方式,向投资人主张其合法权益,投资人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